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海翔药业

股票代码：002099

信息披露义务人：罗煜竑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白云新村 20 号楼 1 单元 301 室

通讯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白云新村 20 号楼 1 单元 301 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14 年 4 月 30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权益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海翔药业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海翔药业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交易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3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转让方、甲方	指	罗煜竑
海翔药业、上市公司、公司	指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罗煜竑先生以协议转让方式出售其持有的5,940万股海翔药业股份
本报告书	指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受让方、乙方	指	王云富
股份转让协议、本协议	指	罗煜竑先生（甲方）与王云富先生（乙方）于2014年4月30日签署的《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
交割日	指	本协议项下的目标股份由转让方过户给受让方的登记完成日，即目标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妥过户登记手续之日。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罗煜竑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3260119760512XXXX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白云新村 20 号楼 1 单元 301 室

通讯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白云新村 20 号楼 1 单元 301 室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罗煜竑先生除持有海翔药业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外，未持有、控制其他任何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罗煜竑先生出于个人资金需求而减持海翔药业股份。

二、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在未来 12 个月内罗煜竑先生暂无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三、上市公司的名称、股票的种类、数量、比例

1、上市公司的名称：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股票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3、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市公司总股本：324,490,000 股

4、本次权益变动前（即罗煜竑先生在 2014 年 4 月 30 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日前），罗煜竑先生持有海翔药业股票 5,940 万股，占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海翔药业总股本的 18.31%。本次权益变动后，罗煜竑先生将不再持有海翔药业的股份。

四、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或者拥有权益的股份增减变化达到 5%的时间及方式

2014 年 4 月 30 日，罗煜竑先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出让其持有的海翔药业 18.31% 的股份，即 5,940 万股。本次权益变动后，罗煜竑先生将不再持有海翔药业股份。权益变动累计超过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罗煜竑先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出让其持有的海翔药业 5,94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8.31%）。

二、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转让当事人

甲方：（转让方）罗煜竑，身份证号码：33260119760512XXXX

住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白云新村 20 号楼 1 单元 301 室

乙方：（受让方）王云富，身份证号码：33260119620523XXXX

住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联谊新村 411-1 号

2、转让股份数量及比例

协议转让股份数量为罗煜竑所持海翔药业 5,940 万股，占海翔药业总股本的 18.31%。

3、股份转让价款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综合考虑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实际投资价值（投资回报率）、公司股票近期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等因素，协商确定目标股份转让价款总额为叁亿捌仟万元（38,000 万元），每股转让价格约为 6.40 元。甲乙双方均确认，不会因二级市场股价的波动、分红送转股等因素调整目标股份转让价款总额。

4、表决权的委托

过渡期内（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目标股份交割日的期间），罗煜竑同意将其所持有的目标股份之表决权委托于王云富行使，即王云富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本协议的规定对海翔药业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表决，王云富有权决定对议案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

过渡期内海翔药业的配股、增发新股、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因其他方式形成

的股份变动，罗煜竑按该项股权比例所应获得的新增股份之权利对应的表决权均由王云富行使。

5、付款安排

双方同意的付款方式如下：

- (1) 交割日前乙方向甲方指定的账户支付 20,000 万元。
- (2) 交割日后 6 个月内乙方可分期向甲方指定的账户支付 10,000 万元。
- (3) 交割日后 10 个月内乙方可分期向甲方指定的账户支付 8,000 万元。

6、交割的先决条件及成就期限

本次股份转让的先决条件：

- (1) 根据证监会及深交所的规定，在交割前应完成的与转让有关的一切通知、公告等手续依该等规定的要求完成；
- (2) 目标股份不存在质押等第三方权益，也不存在司法冻结等权益限制情形；
- (3) 甲方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已满 6 个月。

交易双方分别保证，交割的先决条件在 2014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成就。

在上述先决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应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交割手续，将目标股份登记在乙方名下。

三、本次拟转让的股份是否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本次拟转让的股份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四、本次股份转让是否附加特殊条件和补充协议

本次股份转让协议无附加特殊条件、无补充协议。

五、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经过本次权益变动后，王云富先生将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六、其他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或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其他情形。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存在最近三年有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第五节 交易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买卖海翔药业股份的情况请参见上市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自 2013 年 9 月 2 日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海翔药业股份的情况如下表

股东姓名	减持时间	交易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罗煜竑	2013 年 9 月 9 日	5.35	2,200,000
	2013 年 9 月 10 日	5.35	2,227,183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事项。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罗煜竑

签署日期：2014年4月30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台州市
股票简称	海翔药业	股票代码	00209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罗煜竑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方式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白云新村20号楼1单元301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 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 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 5,940 万股 </u> 持股比例: <u> 18.31% </u>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 5,940 万股 </u> 变动比例: <u> 减少 18.31% </u> 本次权益变动后, 罗煜竑先生不持有海翔药业之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如为自然人）姓名： 罗煜竑

签字：

日期：2014 年 4 月 30 日